

重要提示

如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XUNFEI HEALTHCARE TECHNOLOGY CO., LTD.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及可予[編纂])

[編纂]：每股H股不超過[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編纂]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副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七]「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一節所述文件，已按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或之前或雙方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協議釐定，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倘基於任何原因[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未能於[編纂]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即告失效。[編纂]將不會超過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惟另行公布者除外。申請[編纂]的[編纂]可能須在申請時支付(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每股[編纂]的[編纂][編纂]港元，以及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的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若[編纂]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則可予退還。

[編纂](代表[編纂])徵得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之前隨時將[編纂]項下提呈發售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下調至低於本文件所訂明者。在此情況下，有關下調公告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於《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flyhealth.com 刊發。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及「[編纂]」兩節。

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尤其是「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根據[編纂]所載有關[編纂]的終止條款，[編纂](代表[編纂])在若干情況下有權全權酌情決定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隨時終止[編纂]根據[編纂]承擔的義務。有關終止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一節。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編纂]可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